

上海市松江区2024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4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4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4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4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4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4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是一所二级甲等的中医医院，上海市卫健委认定为区域性医疗中心建设单位，是松江区发热门诊定点医院。

主要职能包括：

1. 为松江区居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
- 2、承担着松江区的中医、中西医结合的临床医疗任务，为上海市中医药大学的临床教学基地。

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机构设置

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设6个职能科室：医院办公室、财务科、医疗事务部、护理部、预防保健科、后勤保障部；22个临床科室：传统内科、内分泌科、普外科、儿科、妇科、肿瘤科、肛肠科、骨伤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眼科、皮肤科、针伤推拿科、传统妇科、泌尿科、脾胃病科、心病科、脑病科、肺病科、麻醉科、治未病科、急诊科；4个辅助科室：放射科、检验科、功能科、药剂科等。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收入预算44932.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548.9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185.97万元，减少0.67%；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37383.47万元。

支出预算44932.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548.9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85.97万元,减少0.67%，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支出减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548.9万元，比2023年预算少185.97万元，减少0.67%；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257.76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职工生活补贴；
2.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7291.1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支出等；

2024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75,488,961.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5,488,961.80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373,834,659.15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17,225.76	30,128,705.76	888,52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410,504,158.51	123,186,919.02	258,140,210.00	29,177,029.4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802,236.68	7,802,236.6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449,323,620.95	支出总计	449,323,620.95	161,117,861.46	259,028,730.00	29,177,029.49
------	----------------	------	----------------	----------------	----------------	---------------

2024年本单位收入预算44932.36万元，比上年减少12207.86万元，减少21.36%，主要原因是减少政府型基金20000万元,增加其他收入7978万元；支出预算44932.36万元，比上年减少1220.79万元，减少21.36%，主要原因是减少城乡社区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

2024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

单位：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17,225.76	2,577,610.00			28,439,615.7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017,225.76	2,577,610.00			28,439,615.7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16,260.00	2,527,170.00			1,689,09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33,683.84				17,833,683.8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16,841.92				8,916,841.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40.00	50,4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504,158.51	72,911,351.80			337,592,806.71
210	02		公立医院	399,358,106.11	72,911,351.80			326,446,754.31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399,358,106.11	72,911,351.80			326,446,754.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46,052.40				11,146,052.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46,052.40				11,146,05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02,236.68				7,802,236.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802,236.68				7,802,236.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802,236.68				7,802,236.68
合计				449,323,620.95	75,488,961.80			373,834,659.15

2024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

单位：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17,225.76	31,017,225.7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017,225.76	31,017,225.7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16,260.00	4,216,26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33,683.84	17,833,683.8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16,841.92	8,916,841.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40.00	50,4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504,158.51	381,327,129.02	29,177,029.49
210	02		公立医院	399,358,106.11	370,181,076.62	29,177,029.49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399,358,106.11	370,181,076.62	29,177,029.4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46,052.40	11,146,052.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46,052.40	11,146,05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02,236.68	7,802,236.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802,236.68	7,802,236.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802,236.68	7,802,236.68	
合计				449,323,620.95	420,146,591.46	29,177,029.49

2024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5,488,961.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610.00	2,577,61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72,911,351.80	72,911,351.8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75,488,961.80	支出总计	75,488,961.80	75,488,961.80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610.00	2,577,61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7,610.00	2,577,61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27,170.00	2,527,17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40.00	50,4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11,351.80	63,964,743.80	8,946,608.00
210	02		公立医院	72,911,351.80	63,964,743.80	8,946,608.00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72,911,351.80	63,964,743.80	8,946,608.00
合计				75,488,961.80	66,542,353.80	8,946,608.00

2024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

单位：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

单位：元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 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964,743.80	63,964,743.80	
301	02	津贴补贴			
301	07	绩效工资	63,964,743.80	63,964,743.8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8,520.00		888,520.00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8,520.00		888,52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9,090.00	1,689,090.00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1,689,090.00	1,689,090.00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合计			66,542,353.80	65,653,833.80	888,520.00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12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无，与2023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因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因公出国（境）经费由区外办、区台办负责编制，并统一公开，本单位不再另行重复公开。

（二）本部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三）本部门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81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8.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31.7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8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917.7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共有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小型载客汽车业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28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无安排车辆购置计划及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购置计划。

设备购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设备购置项目是我院医疗专业设备购置总称，含六个项目。包括二氧化碳治疗机、高频电刀、骨用牵开器等设备。其立项目的在于通过设备投入使用满足患者治疗需要，提高治疗手段和治疗水平，完善并拓宽可治疗疾病谱，扩大我院在松江区的影响力。

二、立项依据

1、《关于上报2024年度医用设备配置计划的通知》2、《松江区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设备配置管理暂行办法》3、上海市临检中心质控督查要求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为本项目实施主体，贯彻执行上级设备采购使用规定。

四、实施方案

①2024年1-3月启动采购程序 ②2024年4-8月完成采购、
③2024年10月前完成场地改建
④2024年10月前安装、人员培训，验收并投入使用

五、实施周期

2024年02月起至2024年10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25万元；骨用牵开器6万元；；超声高频外科集成手术设备30万元；全自动特定蛋白分析系统6万元；半导体激光治疗仪6.5万元；高频电刀5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医疗服务水提升；年均诊疗人次提高2%；患者满意度达到95%以上；有责投诉0件；设备验收合格率100%

中医专项扶持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拟于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中医专项扶持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针对区中医医院专项资金扶持，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50万元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表明要遵加快推进中医药现代化、产业化，坚持中西医并重，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推动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中医药防病治病的独特优势和作用，为建设健康中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明确指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中医药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中医药管理体系，统筹推进中医药事业发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指出，要加强中医药服务机构建设。《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指出要优化中医药服务体系，推进中医医疗资源提质扩容。《上海市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8-2035年）》指出要坚持中医药自身发展规律，遵循中医药原创思维，充分结合和利用现代科学技术、信息技术和人工智能，创新中医药传承方式，提升中医药传承能力。通过中医药理论创新、技术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实现中医药现代化发展。和《关于进一步完善松江区中医药服务体系，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明确了我区中医药事业发展主要任务和发展路径。推进区校合作，与上海中医药大学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与曙光医院签订区域中医联合体合作协议。积极推进区方塔中医医院等级复评工作和新建总部院区工作。

2. 工作职能：充分围绕松江区卫健委建立以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为中心，各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辐射范围的中医药服务网络的宗旨，贯彻实施国家和本市发展中医药事业的方针和政策，加强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与临床用药，准确把握新时代中医药工作的新使命、新任务，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协调推动中医药传承发展，为健康松江建设做贡献。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为本项目实施主体，贯彻执行专项经费使用规定。

四、实施方案

中医专项扶持经费主要用于医院中医药方面的建设。包括中医药文化的宣传、中医药服务与科研能力的提升、中医药诊疗环境的优化，以及中医药诊疗设备的更新等。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到2023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主要用于中医服务能力提升110万，基础建设100万，人才学科建设140万。

七、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为确保在松江区域内的中医龙头作用，中医药服务人次较上年度提升5%，力争在全市二级中医医院中处于中上游水平。

绩效目标为卫技人员外出进修数6人次，科研论文发表数12篇，科研项目立项数 5项。三级医院专家下层医院指导频次10人次/月。目标完成及时率达到100%，资金使用及时率达到100%，中医诊疗技术收入/医疗收入、每门诊病人使用中医诊疗技术项目次数（项次/人次）、出院者应用中医诊疗技术治疗的人员比例（%）、中医门急诊人次 、出院人次 、中药饮片收入/中药收入与2023年相比递增1%。中医药信息宣传方式更完善。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更健全。服务人群满意度≥90%。

松江区东西部扶贫协作和
对口支援项目
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拟于2023年01月（至2023年12月）实施松江区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针对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及昭通市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5.2万元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为进一步加强上海市松江区与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和昭通市相关医院的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共同推进两地医院的改革与发展，根据《上海市松江区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医疗卫生扶贫协作协议》及松江区卫生计生委《西双版纳州卫生计生系统人员来松挂职进修项目工作方案》及其他相关要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作为区域内唯一的中医医院，承担了与西双版纳州和昭通市相关医院的对口帮扶及合作交流工作。结合本院实际情况，我院自2018年开始落实了我院支援版纳州和昭通市的工作，已经在开展派出医务人员支援以及接收人员来院进修工作。

2. 工作职能：充分围绕松江区为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项目要求，落实开展与云南省版纳州和昭通市的对口支援工作。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为本项目实施主体，贯彻执行专项经费使用规定。

四、实施方案

合作交流经费主要用于派遣医务人员驻地帮扶、专家团短期帮扶交流、接收来院进修等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到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主要用于派遣医务人员驻地帮扶9.2万，派遣专家团开展交流16万，接收进修人员10万。

七、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为派遣3人次医务人员到版纳州和昭通市开展驻地医疗支援。完成20人次医疗专家组到版纳州和昭通市开展短期对口交流工作。接收10人次版纳州和昭通市医务人员来院进修。

曙光医院合作管理项目
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拟于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曙光医院合作管理费用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针对区中医医院专项资金扶持，经测算，预算资金约50万元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上海市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8-2035年）》和《关于进一步完善松江区中医药服务体系，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

2. 工作职能：充分围绕松江区卫健委建立以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为中心，各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辐射范围的中医药服务网络的宗旨，贯彻实施国家和本市发展中医药事业的方针和政策，加强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与临床用药，准确把握新时代中医药工作的新使命、新任务，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协调推动中医药传承发展，为健康松江建设做贡献。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为本项目实施主体，贯彻执行专项经费使用规定。

四、实施方案

曙光医院合作管理费用主要用于医院与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合作专项经费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到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医院与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合作专项 管理费用50万元

七、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为确保在松江区域内的中医龙头作用，中医药服务人次较上年度提升5%，力争在全市二级中医医院中处于中上游水平。

绩效目标为专家来院指导次数7人次/月。目标完成及时率达到100%，资金使用及时率达到100%，中医诊疗技术收入/医疗收入、每门诊病人使用中医诊疗技术项目次数（项次/人次）、出院者应用中医诊疗技术治疗的人员比例（%）、中医门急诊人次、出院人次 、中药饮片收入/中药收入与2023年相比递增1%。中医药信息宣传方式更完善。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更健全。服务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
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是我院信息系统项目总称，其中包括2个二级项目运维，包括无线网络平台（一期）运维，医院基础网络升级改造。其立项目的在于保障我院医疗业务系统正常运行。

二、立项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 2)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条例》
- 3) 卫生部和上海市卫生局《医院信息系统基本功能规范》的要求，网络必须具备良好的可扩展性，应支持应用系统的不断扩展和更新。
- 4)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规划与信息司、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统计信息中心2018年4月发布《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147号令）
- 6)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调整本市卫生健康行业重要信息系统等级范围的通知》（沪卫计信息[2019]2号）
- 7)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全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
- 8) 中共上海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发布的《关于印发《网络安全绩效标准（暂行）》的通知》（沪网办发[2019]29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为本项目实施主体，贯彻上级信息化管理方针政策，对我院信息系统进行运维工作。

四、实施方案

实施方式

- 1) 提供工作时间内的电话、邮件或其它远程支持。远程技术支持的响应时间为：1小时；
 - 2) 保修内容：医疗专用无线网络基站、医疗专用天线、超宽频功分器/耦合器、馈线、无线宽带接入控制系统。
 - 3) 在运维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对项目硬件产品提供免费保修服务；
 - 4) 提供现场备件及快速换件服务，使甲方的系统保持或复原其良好工作状态。
 - 5) 及时提供软硬件的技术文件资料和升级策略，对软件提供免费升级服务，并保证以最优的价格提供硬件的升级和更新。
- 实施计

本项目的实施进度见下：

- 1 项目立项（该阶段不记入维护周期） 1个月
- 2 项目招投标 1.5个月
- 3 运维人员进场 运维开始3日
- 4 运维服务 运维开始至合同终止日
- 5 验收 合同终止日前3日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维护服务期壹年，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年度安排资金112010元，包括无线网络平台（一期）运维89608元，医院基础网络升级改造22402元，计划按合同约定支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辅助业务管理与支持项目 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辅助业务管理与支持项目既是曙光专家工资费用，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拟于2023年01月（至2023年12月聘请曙光专家来我院辅助医院科研、教学管理。其立项目的在于提高我院重点学科发展，科研教学能力。

二、立项依据

- 1.《关于同意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与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合作的批复【沪医政2020（228号文件）】
- 2、《关于聘用曙光医院等专家的管理规定》
- 3、《松江区卫生计生系统聘用专家管理暂行规定》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为本项目实施主体，贯彻上级相关专家聘用管理规定执行

四、实施方案

常驻医院，参与医院业务、科研管理；帮助建立规范的科研教学制度、流程等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到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年度资金600000元，用于支付曙光医院派遣专家的工资、绩效等费用。

七、绩效目标

派遣科研教学管理1人常驻医院，通过规范科研教学等措施提升我院科研项目数量和质量，提升科研教学能力，科研项目内涵及科研水平得到提升。

学科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学科建设包括5个二级项目，其中三年行动计划项目3项，中医急诊能力提升项目2项，其立项目的在于1、完善建立符合我区特点的性早熟筛查、治疗、预防的体系；2、构建区域中医药健康科普体系 打造健康科普体验馆；形成我院特色中医药文化创作产品3、完善大肠癌筛查、管理体系，建立疾病数据库，完成区域合作体系构建

二、立项依据

- 1.文件依据：《关于做好上海市松江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十四五”中医特色专科和中医急诊能力提升项目（第一批）申报工作的通知。
- 2.工作职能：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夹 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等精神，根据《上海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要求，为进一步发挥中医药在疾病治疗方面的特色和 优势，加强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提升区级中医医院中医药 诊疗水平，我委决定开展“十四五”中医特色专科项目（第一批）建设。“十四五”中医特色专科:以中医临床诊疗能力为主体，以继承发扬中医药特色、提高中医临床疗效为核心，围绕优势病种制定、实施并不断优化完善 中医诊疗方案，加强设施设备合理配置，提高人才队伍素质，开展专科学术传承和科技创新，建设成为区域内中医临床诊疗高地 和中医药服务品牌。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为本项目实施主体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3年6月～2025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

（1）完善大肠癌筛查、管理体系；（2）完善人才培养体系；（3）提升学术研究内涵；（4）优势病种建设；（5）名中医工作室传承；（6）门诊特色专科建设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周期2024年1月-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总投资180.5万元，其中三年行动计划-松江区儿童性早熟疾病管理体系研究6万元；三年行动计划-上海市松江区中医药健康科普体系建设8万元；三年行动计划-松江区大肠癌筛查体系的建立及优化6.5万元；中医儿科专科能力提升80万元中医急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非编人员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单位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非编费用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人员工资、福利费用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1、沪松府〔2023〕87号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松江区2024年预算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2、按照《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绩效考核奖金分配方案》，非编人员经费实行同工同酬；3、九峰编外人员预算

2. 工作职能：1、为松江区居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2、承担着松江区的中医、中西医结合的临床医疗任务，为上海市中医药大学的临床教学基地

2. 工作职能：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夹 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等精神，根据《上海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要求，为进一步发挥中医药在疾病治疗方面的特色和 优势，加强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提升区级中医医院中医药 诊疗水平，我委决定开展“十四五”中医特色专科项目（第一批）建设。“十四五”中医特色专科:以中医临床诊疗能力为主体，以继承发扬中医药特色、提高中医临床疗效为核心，围绕优势病种制定、实施并不断优化完善 中医诊疗方案，加强设施设备合理配置，提高人才队伍素质，开展专科学术传承和科技创新，建设成为区域内中医临床诊疗高地 和中医药服务品牌。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为本项目实施主体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 实施内容和计划：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临床、护理、后勤其他岗位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本项目经费严格按照考核方案在九峰预算额度内发放，经费拨付逐一核实人员工作情况和信息，确保所有支出由平台统一发放。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测算内容含工资经费、工作餐补贴、五险一金、单位交纳工会费、九峰人才公司代理费、雇主责任险等，人数103人

2. 资金类型：一般公共预算资金309万元，其他资金1616.9万元；

3. 执行计划：按照实际人数及绩效测算额逐月发放。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